**附件1**

**材料申报注意事项**

**一、**基本要求****

**所有申报材料均需上传系统（涉密材料除外）。上传佐证材料每一项须准确、规范填写。没有对应项的材料可在“上传其他附件”里上传。上传材料按照“时间+内容”的格式命名，如：“2010年高级农艺师资格证书”“2002年本科学历学位证书”等。同一项附件超过两页的（如论文、著作等），将多个页面合并成一个文件上传。保证上传材料清晰。**

**二、**系统填报****

**（一）申报信息**

****申报人员要严格按要求规范填写申报信息，填报的单位名称必须与单位公章名称一致。****

****申报基层农业高级职称的，系统内的“申报系列”栏务必选择“基层农业技术”。****

****“现从事专业”，从农学、园艺、土肥、植保、畜牧、兽医、农业资源环境、农产品加工与质量安全、水产、农业机械化、农村合作组织管理中选择。****

**（二）学历信息**

****全日制学历指参加全日制教育取得的最高学历，评审依据学历为符合职称评审条件的最高学历。严格按照毕业证书规范填写，不得随意**简写。上传学历学位证书和学信网证书查询页面或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不在学信网查询范围的可不用上传）。**

**（三）现专业技术职称**

**“获得资格时间”指生效时间，“聘任时间及年限”是指现专业技术职称第一次受聘时间，以聘文或聘书为准；年限为聘任累计年限，时间截止到2024年12月31日。**

**现专业技术职称通过“改系列”取得的，应先填写现职称信息，再“新增”改系列前的专业技术职称信息。**

**（四）现任（含兼任）行政职务**

**事业单位符合有关政策兼职的管理人员，须提供《事业单位专业技术岗位兼职审批表》。**

**（五）任现职以来考核情况。**

**根据实际考核情况，至少填写上传近5年（2019年度至2023年度）年度考核情况。**

**（六）任现职以来取得的代表性成果**

**严格按照《山东省农业技术人员职称评价标准条件》中“申报标准条件”要求分类填报，每种类型填写不超过5项（系统内没有明确填报分类的，选填至“其他”栏），总数不超过15项。**

**（1）“成果名称”栏。按照“（获奖）类型+获奖等次+成果名称”填写，如：山东省科技进步奖\*等奖：\*\*\*的研究；全国农牧渔业丰收奖\*等奖：\*\*\*的研究；品种权：\*\*\*品种名称；发明专利：\*\*\*专利名称；省地方标准：\*\*\*\*\*标准名称；论文：\*\*\*论文名称；主编：\*\*\*著作名称。发表论文为SCI（EI）及核心的，须在名称后面注明。**

**（2）“时间”栏。以证书、文件落款时间或发表出版时间为准。**

**（3）“位次”栏。按申报人位次/合作人数填报，如1/10、3/5等，个人独立完成的填写“1/1”。**

**（4）“等级”栏。填写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合作奖等奖励等级，或按照表彰发证机关等级填写，如国家级、省部级、市厅级、县处级等。**

**项目/课题，是指政府及主管部门下达的重点研发计划、科技发展计划、农业良种工程等，省部级指省政府（科技部门）或农业农村部下达，市（厅）级是指市政府（科技部门）或省级业务主管部门下达。认定以立项通知、任务书、通过验收材料等为依据。其他非政府部门指定或授权的各类社会组织项目/课题，以及其他各种以鉴定方式通过的计划外自选项目/课题，不予认定。**

**证书无申报人员姓名或单位获得的奖励成果，不能作为个人业绩的证明材料。获奖证明须上传获奖证书和奖项申报材料；表彰、专利、标准等须上传证书或佐证文件；论文须上传期刊封面、目录（包含出版信息）、论文正文等；著作须上传封面、作者信息、图书在版编目等；项目课题需上传立项通知、任务书、通过验收材料等。**

**三、其他**

**专业技术人员应在《评审表》的“诚信承诺书”栏签字。《评审表》“单位意见”“上级主管部门审查意见”“呈报部门意见”栏的负责人签名、盖章、日期等信息要填写完整，其中“上级主管部门审查意见”“呈报部门意见”栏要填写明确意见。**

**申报人员按要求实事求是填写申报材料和上传全部证明材料，提供材料不准确、不规范、不真实、不完整、不清晰的，未按要求上传证明材料的，退回修改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材料的，由此造成的不利影响由申报人员本人承担。**